



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對立法會 2019 年 4 月 8 日第 431/E313/VI/GPAL/2019 號公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9 年 4 月 4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9 年 4 月 1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顧問公司已如期提交澳門都市更新研究初期報告初稿，經聽取各相關部門意見後，顧問公司現正對報告內容進行修訂。待完成修訂後，將會安排聽取都市更新委員會意見。當初期報告獲核准後，顧問公司將會開展最終報告的編制工作，待完成最終報告後，行政當局將會適時按照研究成果進行公眾諮詢。
2. 都市更新委員會成立至今，已分別對多個議題完成初步建議，並交由各相關部門跟進，如：《重建樓宇的稅務優惠制度》、《P 級及 M 級樓宇共同部分檢測臨時資助計劃》、《設立澳門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》等。行政當局未來將持續聽取委員會意見，充分發揮溝通協調平台作用，推動都更工作有序落實。
3. 第 12/2019 號行政法規《設立澳門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》及第 20/2019 號行政長官公告《澳門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已於本年 4 月公佈及生效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李燦烽

二零一九年五月廿日